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

沧政复〔2020〕78号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19年第一批 边境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的批复

县扶贫办、县财政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请求审定2019年第一批边境转移支付资金的请示》（沧开办〔2020〕24号）收悉。经县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37次常务会议研究，同意2019年第一批边境转移支付资金共计1000万元，全部用于县委组织部“四位一体”项目。请按照相关程序 and 规定办理手续。



2020年5月8日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5月8日印发
